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兴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公司监事柏子平、陆松泉、丁龙山，副总裁邵海波、杨春禄、李瑞琳、易高翔，财务总监刘迎新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上述意见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3、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为了更高效地盘活资产，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公司拟继续开展资产池业务，资产池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开展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在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4、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为符合解锁条件的 9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 30.50 万股股票。

因董事李俊田、宋君恩、周斌、刘宇川属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 5 名董事进行了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5、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818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 165.648 万股股票，归属价格为 42.42 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6、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 810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 304.274 万份，行权价格为 60.76 元/份。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7、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注销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中 27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需对以上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 37.80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118 名激励对象 2022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对应的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未达到 100%，公司需对其本行权期不能行权的 4.426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以上合计注销股票期权 42.226 份。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8、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陈晨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信息披露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